# 合肥工业大学宣城校区学生基础文明行为规范

1. 谦虚诚实，团结友爱，礼貌待人。
2. 遵守公共秩序，不准在公共场所喧哗、起哄。
3. 男女同学交往，举止要得体，不准有伤大雅。
4. 仪表要端正，不准在公共场所穿背心、拖鞋。
5. 养成良好生活习惯，不准吸烟、酗酒。
6. 爱护校园花草树木，不准乱攀、摘、踏。
7. 保持校园清洁，不准乱扔酒瓶、纸屑、果皮等杂物，不准随地吐痰。
8. 爱护公物，不准在桌椅、墙壁上乱涂、乱画。
9. 勤俭节约，不准浪费水、电、粮食。
10. 热爱劳动，积极为他人服务。